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平湖市曹桥街道九里亭景兴纸业厂区内
项目名称	年产 12 万吨生活用纸、15 万吨本色卡纸及造纸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提升改造项目
审批编号	嘉平环建 2018-S-008　　审批时间　2018 年 6 月 13 日
联系人	章爱芸　　联系电话　13600551266
监测单位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时间　2018 年 7 月 23 日
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建设情况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建有危废仓库，建筑面积约 200 平方米，仓库地面及墙四周进行防渗漏处理，危废分类存放，危废仓库设置导流槽等上墙，危废仓库有专人管理，建有危废管理台账并有入库记录。
固体废物（危险废物）转运处置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有：废浆渣、砂渣、废塑料片、其它污泥、铁丝、废矿物油、生活垃圾。其中废矿物油委托平湖市金达废料再生燃料实业有限公司处理清运处置，废浆渣、砂渣、废塑料片、其它污泥委托平湖熙弘欣熙电有限公司焚烧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处理。
其他补充说明事项	本次验收内容为年产 15 万吨本色卡纸及造纸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提升改造项目（一期工程）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验收范围：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生活用纸、15 万吨本色卡纸及造纸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提升改造项目（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利用现有的两台试验纸机，以各纸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浆和污泥为原料，采用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嘉兴市水污染物控制与水源地质量改善”项目“平原河网地区污染源深度治理与综合示范（2012ZX07206-003）”课题的研究成果—造纸废水污泥循环利用模式，生产纸管原纸，以及新建污水处理站废气的“以新带老”治理。
承诺	以上各项内容申报真实、准确，如有生产线变动、治理设施变动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建设单位：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平环验固[2018]87 号
环保部门验收意见	平湖市环保局（盖章） 2018 年 7 月 17 日